

重庆科技大学教务处

教务函〔2026〕59号

关于举办第十二届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 (创新)校内选拔赛的通知

各学院:

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(创新)由教育部高等学校大学物理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、教育部高等学校物理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、中国物理学会物理教学委员会、高等学校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联席会等单位联合举办。为选拔优秀学生组队参赛,经研究,决定举办第十二届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(创新)校内选拔赛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组织单位

主办单位:教务处

承办单位:数理科学学院

二、参赛对象和要求

(一)参赛对象为2026年秋季学期在籍本科生。

(二)每支参赛队伍指导教师不得多于2人,学生不得多于5人,其中讲课类项目学生不得多于3人。

(三)所有竞赛类别,本年度以前获得过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(创新)二等奖(含)以上的学生、其他国家级竞赛二等奖(含)以上作品不得再参加本竞赛。

三、竞赛类别

本次竞赛涵盖以下三个类别：

（一）命题类创新作品

参赛学生从竞赛组委会公布的命题类项目中选题，按要求提交作品。可选题目及作品要求详见附件 1。

（二）自选课题类创新作品

参赛学生从竞赛组委会公布的自选类项目中选题，按要求提交作品。题目要求及评审标准详见附件 2、附件 3。

（三）大学生物理实验讲课比赛

参赛学生根据竞赛组委会公布的讲课比赛形式及要求，自选讲课内容，按要求提交讲课视频。竞赛要求及参赛细则详见附件 4、附件 5。

四、时间安排

（一）竞赛报名

即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10 日

（二）提交作品

即日起至 2026 年 5 月 15 日。

五、奖项设置

本次竞赛设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，分别占有有效作品的 10%、20%、40%。获奖者由学校颁发获奖证书。根据比赛成绩，择优遴选学生参加国赛。

六、报名方式

(一) 参赛者自愿组队，组队时年级、专业不限，考虑优势互补（创新思维、专业基础、计算机应用、论文写作等）。鼓励对物理实验有兴趣的同学积极参与，鼓励跨专业组队参赛。

(二) 参赛者按要求填写《第十二届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（创新）校内选拔赛报名表》（附件6），于2026年4月15日前发送至邮箱 chenxuewen@cqust.edu.cn。

(三) 联系人：陈学文老师，联系地点：逸夫楼 I221，联系电话：13667674490。

特此通知

- 附件：1.第十二届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（创新）命题类题目
- 2.第十二届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（创新）自选类题目
- 3.第十二届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（创新）自选课题类作品评审标准
- 4.第十二届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(创新)大学生物理实验讲课竞赛细则
- 5.第十二届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(创新)大学生物理实验讲课竞赛校企合作通道参赛细则及办法
- 6.第十二届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（创新）校内选拔赛报名表

教务处
数理科学学院
2026年3月20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